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宁波市奉化区教育局 文件

奉政教督办〔2022〕7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奉化区学校发展性评价及校级干部履职考核办法（2022年修订）》的通知

区教育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单位，各镇（街道）教办，各学校、幼儿园:

《宁波市奉化区学校发展性评价及校级干部履职考核办法（2022年修订）》已经区教育局党委同意，自2022学年起施行。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将相关要求贯彻落实到具体工作中。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宁　波　市　奉　化　区　教　育　局

2022年11月8日

宁波市奉化区
学校发展性评价及校级干部履职考核办法
（2022年修订）

为深化学校（含幼儿园，下同）评价改革，从学校发展的基础性、差异性和多样性出发，注重对学校发展的纵向比较和过程评价，加强对学校工作创新性、自主性发展的引导，促进学校在基础目标实现后向更高水平发展，建立依法治校、基础达标、自主发展、各具特色的现代学校制度，努力打造高品质的教育现代化区，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发展性评价工作的指导意见》（浙教督〔2017〕94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指导思想

坚持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实施教育体系综合治理，逐步建立“管办评分离”制度，充分尊重学校依法自主办学的主体地位，以学校发展规划及分学年度实施计划为起点，以督促规划实施过程为基础，以评价学校发展目标达成度为重点，努力构建学校自评与外部评价相结合，学校自主发展与行政监督指导相统一的学校发展性评价及校级干部（含园级领导，下同）履职考核机制。

二、基本原则

（一）规范性原则

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学校工作为基础性指标，各级各类学校必须严肃遵照执行，严格规范办学行为。

（二）自主性原则

学校根据各自的三年发展规划，自主选择和设立相应的发展性指标，激发学校办学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激活学校发展的内驱力。构建学校自评机制，增强学校自我反思、自我约束、自我调控、自我完善、自主发展的能力，充分发挥学校办学的主体作用。

（三）发展性原则

强调纵向比较和过程评价，“从起点看变化，从过程看结果，从现在看未来”，以学校发展规划的执行情况为重点，关注目标达成度，引导学校积极探索突破发展关键点的措施和方法，及时总结发展经验，有效整改存在问题，通过突破点的不断累积，实现整体发展。

（四）特色性原则

各校要坚持因校制宜，明确提出具有自身特色的办学理念和办学目标，推动学校多样化、有特色地发展，通过特色发展打造校园文化、提升办学内涵、提高教育质量，更大程度满足办人民满意教育的要求。

（五）激励性原则

通过评估与考核，发现整体办学水平提高明显或在某方面有

特别建树的学校及校级干部，在予以表彰奖励的同时，提炼其经验，并在适当范围内进行推广，优先推荐参加各级各类评优评先，加强激励。

三、评估及考核的对象

（一）学校发展性评价的对象

1.中心级及以上公办学校。分普高、职高、初中、小学、幼儿园、成校六个系列，分别按评价指标（附件2—7）进行评价。其中电大（社区学院）归入成校系列，培智学校归入小学系列，滕头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单独考核。

2.公办中心级以下学校。由所属中心级学校考核，区教育督导机构（含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及办公室、区教育局督导科及指定的第三方教育评估机构等，下同。）进行抽查，如发现有突出成绩和亮点，以附加分形式加相应中心级学校考核分，如发现有较大问题和不足，以附减分形式扣相应中心级学校考核分。

3.民办学校和民办幼儿园。分别按另行制定的发展性评价指标（附件8—9），单列二个系列进行考核评价。

（二）校级干部履职考核对象

1.由区教育局党委、区教育工会任命的公办学校校级干部(含校长、书记、副校长、副书记、工会主席、校长助理等)。

2.由区教育局党委任命的、在民办学校支教的校级干部（含享受校级干部待遇的驻校专职督学)。

3.由区教育局党委任命的各镇（街道）教办副主任。其中由

学校校级干部兼任的，参加校级干部考核。

4.已经离任、享受校级干部待遇的原任校级干部不列入本考核。

四、评估考核的程序

（一）频次及时间

以学年度为单位，每学年评估考核一次，一般安排在每年的5—6月。

（二）评估考核指标发布

1.基础性指标发布。区教育督导机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工作要求，每学年发布各学段的基础性指标。基础性指标分为I、II二部分，基础性指标I主要为规范办学，基础性指标II主要为重点工作。其中成校不分I、II，统一为基础性指标。

2.学校发展性指标制定。各学校三年一轮制定《三年发展规划》，《三年发展规划》须上传至区教育督导平台，并经区教育督导机构审核通过。在每学年初，各校根据教育局学年度重点工作，结合各自的三年发展规划及工作实际，制定本校本学年的发展性指标，上传至区教育督导平台，报区教育督导机构审核备案。

（三）评估考核程序

1.学校自评。学年末，学校对发展性指标实施情况开展自评，提交自评报告。

2.基础性指标评价。基础性指标I由各学校责任督学根据每

月的经常性督导情况进行评分。基础性指标 II 由教育局各责任科室（含相关直属单位，下同）对各学校进行考核，一般根据平时工作情况记录评分，不采用现场核查方式，不要求各学校自评或临时提供档案材料。成校的基础性指标由区教育局职成教科和教师进修学校考核。

3.发展性指标评价。由区教育督导机构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学校进行实地评估。评估一般采用网上资料评审、查阅相关档案材料、实地察看、个别访谈、听课巡课等方式进行。

4.民主测评。由区教育工会负责，每学年对学校校级干部进行教职工民主评议。

5.局党委考核。由区教育局党委对学校发展性评价及校级干部履职情况进行评估、考核，对考核结果进行确认。

五、评估考核的内容与分值

（一）学校发展性评价

1.基础性指标 200 分。其中“基础性指标 I”（100 分）依据国家的教育方针、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规范要求制定，侧重学校依法办学，具有法定性和统一性，是学校发展的基础。“基础性指标 II”（100 分）依据各责任科室的学年度重点工作制定。

2.发展性指标 200 分。每学年初，各学校依据学校三年发展规划自主制定发展性指标并报区教育督导机构审核备案。

3.总分合成。根据附件 1 中学校的类别，I 类学校按基础性指标占比 40%、发展性指标占比 60%折算总分；II 类学校按基础性

指标占比45%、发展性指标占比55%折算总分；III类学校按基础性指标占比50%、发展性指标占比50%折算总分；折算后的总分以百分制呈现。

4.附加附减。根据各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学校安全情况、奖惩情况等，采用附加、附减分制，附加分、附减分分别不超过10分。

（二）校级干部履职考核

1.学校发展性评价占比50%，直接由学校发展性评价得分折算，分别计入本校各校级干部个人考核总分。

2.校级干部个人民主评议结果占比10%计入总分，根据区教育工会组织的教职工民主评议结果计算得分。

①民主评议结果“优秀”比例达到95%及以上的计5分，90%-95%计3分，85%—90%计2分，85%以下计0分。

②民主评议结果“不称职”比例在5%以下计5分，5%—7%计3分，7%—10%计2分，10%以上计0分。

3. 校级干部个人业绩按30%计入总分。其中分管工作计20%，个人教育教学计10%。由区教育督导机构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认定。

4. 教育局党委考核按10%计入总分。主要考核校级干部个人的德、能、勤、绩、廉等各个方面。

5.镇（街道）教办副主任的考核按年度各镇（街道）教育工作考核占比40%、所辖学校考核平均分占比40%、教育局重点工作

完成情况占比10%、教育局党委考核占比10%计算总分。

6.驻校专职督学按所驻学校发展性评价占比70%、督学工作完成情况占比20%、教育局党委考核占比10%计算总分。

7.附加附减。根据各校级干部分管工作和个人教育教学所获突出成绩或出现重大问题等，采用附加、附减分制，附加分、附减分分别不超过10分。

六、警示性指标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校，本学年度发展性评价原则上不得评为A等:

1.教育教学质量未达到教育局相关要求的。

2.发生师生非正常死亡事故的。

3.兄弟学校间制造非良性竞争，造成一定反响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校，本学年度发展性评价直接进入C或D等:

1.对上级党委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决策要求贯彻执行不到位，违反有关政策和规定被查实的；在各级各类考试监测、技能比武及体艺比赛中出现弄虚作假或群体作弊现象被查实的。

2.学校出现教师严重违纪行为、教师或学生违法犯罪行为被查实的；教育收费不规范或账务开支不符合规定被查实的。

3.教育教学质量、教研、师训、教育科研工作等存在明显问题，未达到基本要求的。

4.发生重大安全、治安事故或发生群体性事件、群访事件等

造成恶劣影响的。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校级干部，履职考核原则上不得评为 A 等:

1.校级干部班子不团结、不和谐造成一定影响的。

2.校级干部工作量未达到规定要求的。

3.分管工作或个人教育教学出现重大问题，引起一定反响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校级干部，学年度考核直接进入 D 等:

1.校级干部个人因违法违纪等受到处分或处理的。

2.校级干部个人在“德、能、勤、绩、廉”的某方面有严重问题被查实的。

3.教职工民主测评中“不称职率”在 30%以上且经教育局党委认定确实不称职的。

七、评估考核结果及运用

（一）学校发展性评价

1.学校发展性评价按八个系列（普高、职高、初中、小学、幼儿园、成校、民办学校、民办幼儿园）分别认定为 A、B、C、D 四个等第，其中 A 等占 20%—30%，C 等占 10%，其余为 B 等，D 等不占比例。教育局党委根据各学段整体情况在上下 10%范围内浮动确定各学段最终比例。

2.学校发展性评价获得 A 等的学校，根据学校规模等由教育局党委调整校长基金金额作为奖励。

3.确定为C或D等的学校，若存在突出问题的，由教育局领导对校级班子进行约谈，并责成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4.连续二年被确定为C或D等的学校，教育局党委将考虑调整校级领导班子。

5.民办学校、民办幼儿园的发展性评价结果作为教育经费、教育资源等划拨的依据之一。

（二）校级干部履职考核

1.校级干部按二个系列（正职、副职）分别认定为A、B、C、D四个等第。

2.正职系列的A等占30%—40%，C等不超过10%，其余为B等，D等不占比例，教育局党委根据各学段整体情况在上下10%范围内浮动确定最终比例。

3.副职系列的A等占15%—25%，C等不超过10%，其余为B等，D等不占比例，教育局党委根据各学段整体情况在上下10%范围内浮动确定最终比例。

4.考核结果作为评先评优、任免、交流、晋升和奖罚的主要依据。

5.根据考核结果调整各校级干部的奖励性绩效工资，具体方案另见相关文件。

八、组织保障

（一）统一思想，落实职责。

1.学校发展性评价及校级干部履职考核工作是推进教育现代

化进程、落实“管办评分离”制度的重要举措。各校必须高度重视，成立相应的学校发展性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学校发展规划和实施过程的自评制度等，根据统一的时间节点做好发展性指标制定、学校自评、现场考核材料准备等工作，保障评估及考核工作的顺利开展。

2.在区教育局党委领导下开展学校发展性评价和校级干部履职考核工作。成立由区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为组长，党委班子成员、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长为组员的领导小组，领导评价考核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督导科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工作由督导科牵头实施。

3. 为减轻基层学校负担，教育局各科室和直属部门原则上不再另行组织对各学校的现场评估与现场考核。若根据上级要求，确需另行组织的，须报经教育局党委同意。

（二）加强指导，优化服务。

1.教育局机关各科室要进一步转变管理职能，通过教育政策、经费投入、资源配置、教育督导等行政手段，对学校实行依法管理，重视对规划制定与实施的指导与过程监督，把学校发展中的有关工作与各有关科室所承担的职责任务挂钩，为学校按发展规划达成目标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2.区教育督导机构及责任督学要充分发挥作用，加强对发展性评价的研究，开展规划制定的指导培训，加强与学校的联系和合作，对学校实施规划的过程进行监控，真正达到发展性督导指

导和服务学校发展的目的。

附件：1.各学段学校分类

2.幼儿园基础性指标

3.义务段学校基础性指标

4.普高学校基础性指标

5.职高学校基础性指标

6.成人学校基础性指标

7.发展性指标考核要点

8.民办幼儿园发展性评价指标

9.民办学校发展性评价指标

抄送：宁波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区府办，

李春泉常务副区长。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1月8日印发

附件 1

各学段学校分类

普高职高

类别	学校	基础性:发展性
I	奉化中学	4:6
II	武岭中学、奉化高级中学	4.5:5.5
III	奉化二中、江口中学、职教中心、工贸旅游学校	5:5

初中

类别	学校	基础性:发展性
I	锦溪书院、锦屏中学、实验中学、奉港中学	4:6
II	城北中学、溪口中学、剡溪中学、西坞中学、莼湖中学、尚田中学、萧王庙中学、上师大附校	4.5:5.5
III	松岙中学、裘村中学、大堰学校	5:5

小学

类别	学校	基础性:发展性
I	实验小学、龙津实验学校、居敬小学、岳林中心小学	4:6
II	锦屏中心小学、锦溪小学、新城实验小学、江口中心小学、西坞中心小学、莼湖中心小学、溪口中心小学、武岭小学、尔仪小学、尚田中心小学	4.5:5.5
III	裘村中心小学、松岙中心小学、萧王庙中心小学、白杜小学、班溪小学、畸山小学、南浦小学	5:5

幼儿园

类别	学校	基础性:发展性
I	一幼、二幼、三幼、四幼、溪口实验幼儿园	4:6
II	中园幼儿园、仁湖幼儿园、城南幼儿园、君麟府幼儿园、裘村实验幼儿园、西坞中心幼儿园	4.5:5.5
III	松岙中心幼儿园、萧王庙中心幼儿园、莼湖滨海实验幼儿园、尚田实验幼儿园、方桥中心幼儿园、江口实验幼儿园、金海幼儿园、春晖幼儿园、锦江幼儿园	5:5

附件 2

幼儿园基础性指标 I

指标	要点	分值
A1. 品德启蒙	1. 注重幼儿良好品德和行为习惯养成，创设温暖、关爱、平等的集体生活氛围，建立积极和谐的同伴关系。 2. 帮助幼儿学会生活，培育幼儿爱父母长辈、爱老师同伴、爱集体、爱家乡、爱党爱国的情感。	10
A2. 科学理念	3. 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尊重幼儿个体差异，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珍视生活和游戏的独特教育价值。 4. 充分尊重和保护幼儿的好奇心和探究兴趣，支持和满足幼儿通过直接感知、实际操作和亲身体验获取经验的需要。 5. 不提前教授小学阶段的课程内容，不搞不切实际的特色课程。	10
A3. 卫生保健	6. 膳食营养、卫生消毒、疾病预防、健康观察、晨午检、幼儿生长发育监测等工作制度健全，按规定配备卫生保健人员。 7. 教职工具有传染病防控常识，落实传染病报告制度，具备快速应对和防控处置能力。	10
A4. 生活照料	8. 帮助幼儿建立合理生活常规，养成良好生活卫生习惯，引导幼儿养成劳动习惯，增强环保意识、集体责任感。 9. 制定并实施与幼儿身体发展相适应的体格锻炼计划，保证每天户外活动时间不少于 2 小时，其中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 1 小时。 10. 重视有特殊需要的幼儿，给予必要的照料，帮助幼儿获得专业的康复指导与治疗。	10
A5. 安全防护	11. 保教人员具有安全保护意识，做好安全设施日常检查维护，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发生意外时，优先保护幼儿安全。 12. 把安全教育融入幼儿一日生活，帮助幼儿学习判断可能出现的安全风险，增强安全防范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10
A6. 活动组织	13. 按照《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结合实际，每学期、每周制定班级保教计划。 14. 一日活动安排相对稳定合理，确保幼儿自主游戏时间，支持幼儿探究、试错、重复等行为，发现和支持幼儿有意义的学习，鼓励幼儿表达观点、提出问题、分析解决问题，分享日常生活和游戏经验； 15. 关注幼儿学习与发展的整体性，注重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各领域有机整合，促进幼儿智力和非智力因素协调发展，寓教育于生活和游戏中；关注幼儿发展的连续性，注重幼小科学衔接。	10
A7. 师幼互动	16. 教师保持积极乐观愉快的情绪状态，以亲切和蔼、支持性的态度和行为与幼儿互动，平等对待每一名幼儿； 17. 观察幼儿行为表现，善于发现各种偶发的教育契机，尊重并回应幼儿的想法与问题，支持和拓展每一个幼儿的学习； 18. 尊重个体差异，发现每个幼儿的优势和长处，不片面追求某一领域、某一方面的学习和发展。	10

指标	要点	分值
A8.家园共育	19.与家长建立平等互信关系，及时与家长分享幼儿的成长和进步，了解幼儿在家庭中的表现，认真倾听家长的意见建议。 20.家长有机会体验幼儿园生活，参与幼儿园管理，支持幼儿园工作，成为幼儿园的合作伙伴。 21.幼儿园通过多种途径，向家长宣传科学育儿理念和知识，为家长提供分享交流育儿经验的机会，帮助家长解决育儿困惑。 22.幼儿园与家庭、社区密切合作，积极构建协同育人机制，充分利用自然、社会和文化资源，共同创设良好的育人环境。	10
A9.空间设施	23.幼儿园规模与班额符合规定，合理规划室内外空间布局，满足幼儿游戏活动的需要，除综合活动室外，不追求设置专门的功能室，避免奢华浪费和形式主义。 24.各类设施设备安全、环保，符合幼儿的年龄特点，满足幼儿逐步增长的独立活动需要，提供必要的遮阳遮雨设施设备，确保特殊天气条件下幼儿必要的户外活动能正常开展。	10
A10.玩具材料	25.玩具材料种类丰富，数量充足，以低结构材料为主，能够保证多名幼儿同时游戏的需要，尽可能减少幼儿使用电子设备。 26.幼儿园配备的图画书应符合幼儿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注重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现代生活特色，富有教育意义；人均数量不少于10册，每班复本量不超过5册，并根据需要及时调整更新。不得使用幼儿教材和境外课程，防止存在意识形态和宗教等渗透的图画书进入幼儿园。	10

幼儿园基础性指标 II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B1. 办园方向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保育教育全过程。 2. 坚持社会主义办园方向，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基。 3. 积极研究制定并严格落实幼儿园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10	学前教育科
B2. 党建工作	4. 健全党组织对幼儿园工作的领导制度，推进党的工作与保育教育工作紧密融合。 5. 落实幼儿园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的作用。 6.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未发生党员教师违纪违规事件。	10	组织人事科 纪检监察室
B3. 师德师风	7. 教职工有坚定的政治信仰，按照“四有”好教师标准履行幼儿园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8. 爱岗敬业，关爱幼儿，严格自律，没有歧视、侮辱、体罚或变相体罚等有损幼儿身心健康的行为。 9. 幼儿园关心教职工思想状况，加强人文关怀，帮助解决教职工思想问题与实际困难，促进教职工身心健康。	10	组织人事科 学前教育科
B4. 人员配备	10. 按规定配备教职工，并持证上岗；不得违反编制纪律，擅自借调教师、违规聘用代课教师等。 11. 幼儿园保教人员符合专业标准要求，熟知学前儿童身心发展规律，具有较强的保育教育实践能力。 12. 园长应具有五年以上幼儿园教师或者幼儿园管理工作经历，具有较强的专业领导力。	10	组织人事科 学前教育科
B5. 专业发展	13. 制订符合教职工自身特点的专业发展规划，提供发展空间，支持他们有计划地达成专业发展目标。 14. 制订合理的教研制度并有效落实，注重激发教师积极主动反思，提高教师实践能力，增强教师专业自信。 15. 园长能发挥引领作用，深入一线共同研究保育教育实践问题，形成协同学习、相互支持的良好氛围。	10	进修学校
B6. 激励机制	16. 树立正确激励导向，突出日常保育教育实践成效，克服唯课题、唯论文等倾向。 17. 注重通过表彰奖励、薪酬待遇、职称评定、岗位晋升、专业支持等多种方式，激励教师爱岗敬业、潜心育人。 18. 发现和肯定每一名教职工的闪光点和成长进步，教职工有归属感和幸福感。	10	学前教育科 人才工作科
B7. 安全稳定	19. 认真落实幼儿园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每学期开学前分析研判潜在的安全风险，有针对性地完善安全管理措施。 20. 积极创建等级平安校园，防止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及幼儿非正常死亡、校园欺凌事件等。 21. 防止发生重大上访、恶性群体性事件，积极配合信访调查和案件处理。	10	安全监督科 纪检监察室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B8.智慧教学	22.有网络信息安全领导小组和首席信息官（CIO），网络信息安全制度健全，落实到位；校园 APP 管理规范。 23.之江汇学习空间中，幼儿园年度活跃度≥60，活跃空间比率≥60%（个人年度活跃度达到 60 以上为活跃空间）。 24.有之江汇教育广场应用纳入学校管理和评价的制度，并在之江汇活动广场开展校级活动。 25.区域内开展常态化（教师使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完整开展备授课教学活动，教师有效使用次数≥5 次）利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教学的教师数达 30%及以上。	10	教技中心
B9.财物管理	27.收费公示制度健全，无乱收费现象。 28.有独立账目、账目清楚，无挤占挪用经费情况。 29.幼儿伙食费专款专用，无克扣现象。 30.政府采购手续规范，国有资产及时入库、报损，年度有盘点，特种设备有检验。	10	计财科
B10.信息宣传	31.加强教育信息宣传工作，教育满意度高。 32.未发生紧急信息迟报、漏报、误报、瞒报现象；及时、正确处置重大负面新闻和网络舆情事件。	10	办公室

附件 3

义务教育学校基础性指标 I

指标	要点	分值
A1.课程方案	1.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规范使用审定教材，不得引进境外课程、使用境外教材。 2.加强课程建设，特别是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等课程建设，重视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有效开发和实施地方课程、校本课程。	10
A2.规范教学	3.健全学校教学管理规程，统筹制定教学计划；按照课程标准实施教学，不存在随意增减课时、改变难度、调整进度等问题。 4.完善教师集体备课制度，健全教学评价制度，注重教学诊断与改进；校长深入课堂听课、参与教研、指导教学。 5.健全作业管理办法，统筹调控作业量和作业时间；严控考试次数，不公布考试成绩和排名；实现课后服务全覆盖，提高课后服务质量。防止学业负担过重。	15
A3.教学方式	6.积极学习应用优秀教学成果和信息化教学资源，鼓励教师改进和创新教育教学方法，注重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7.坚持因材施教、教好每名学生，精准分析学情，重视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帮扶学习困难学生。 8.强化实践育人，积极开展劳动教育和综合实践活动，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15
A4.内部治理	9.建设现代学校制度，健全并落实学校各项管理制度，加强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管理。定期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发挥社区、家长委员会等参与学校管理的积极作用。 10.制定符合实际的学校发展规划，推进学校内涵发展、特色建设，增强学校办学活力。	15
A5.教师激励	11.完善校内教师激励体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注重精神荣誉、专业发展、岗位晋升、绩效工资、关心爱护等方面的激励。 12.树立正确激励导向，突出全面育人和教育教学实绩，克服唯分数、唯升学的评价倾向，充分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 13.发现和肯定每一名教职工的闪光点和成长进步，教职工有归属感和幸福感。	10

指标	要点	分值
A6.学生权益	14.落实免试就近入学政策，实行均衡编班，不分重点班、快慢班；落实控辍保学登记、报告和劝返等责任；不存在违规招生、迫使学生转学退学等问题。 15.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等政策，加强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其他需要特别照顾学生的关爱帮扶和心理辅导。	10
A7.校园文化	16.建设体现学校办学理念和特色的校园文化，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增进师生相互关爱，增强学校凝聚力；密切家校协同育人，强化家庭教育指导。 17.优化校园空间环境，建设健康校园、平安校园、书香校园、温馨校园、文明校园，营造和谐育人环境。	10
A8.发展质量	18.加强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客观反映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整体水平及变化情况。 19.师生、家长、社会等方面对学校办学质量的满意度高。	15

义务教育学校基础性指标 II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B1.党建工作	1.健全党对学校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建设，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 2.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坚持党建带团建、队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共青团、少先队等群团组织作用。 3.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未发生党员教师违纪违规事件。	10	组织人事科 纪检监察室
B2.立德树人	4.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科学教育质量观，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要求，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深入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5.把立德作为育人首要任务，制定并有效实施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的具体工作方案，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教育引导学生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	10	普教科
B3.师德师风	6.按照“四有”好老师标准，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积极选树先进典型。 7.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没有歧视、侮辱、体罚或变相体罚等有损学生身心健康的行为。 8.关心教师思想状况，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人文关怀，帮助解决教师思想问题与实际困难，促进教师身心健康。	10	组织人事科 纪检监察室
B4.专业成长	9.校长注重不断提高学校管理与教育教学领导力，实施教师专业发展规划，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注重青年教师培养；健全校本教研制度，支持教师参加专业培训、凝练教学经验。 10.教师达到专业标准要求，具备较强的育德、课堂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实验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以及必备的信息化素养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不得违反编制纪律，擅自借调教师、违规聘用代课教师等。 11.重视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班主任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10	教师进修学校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B5.智慧教学	15.普通教室和专用教室多媒体配备率 100%，有效生机比小于 6:1。 16.藏书量小学生均 30 册以上，初中生均 40 册以上，年度生均新增册数符合要求。加强图书阅览室管理，重视阅读，提升生均年度图书借阅量。 17.无线网络教学区全覆盖，有网络与信息安全领导小组和首席信息官（CIO）、规章制度和应急预案，校园 APP 应用管理规范，本年度无网络信息与安全责任事故。 18.之江汇网络学习空间年度活跃度达到省市要求，学校年度活跃度≥60，活跃空间比率≥60%（个人年度活跃度达到 60 以上为活跃空间），其中小学四年级以上学生空间开通率 90%；有之江汇教育广场应用纳入学校管理和评价的制度，并在之江汇活动广场开展校级活动。 19.开展常态化（教师使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完整开展备授课教学活动，教师有效使用次数≥5 次）利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教学的教师数达 30%及以上；积极参加区级以上教育技术部门组织的智慧校园、“互联网+义务教育”、新型教学空间、之江汇同步课程建设等各类评选活动。	10	教技中心
B6.教育质量	20.从起点看变化，从变化看发展，按 T 分分等次评分。初中赋分：T 分 1-2 名赋 20 分，3-4 名赋 16 分，5-7 名赋 12 分，8-10 名赋 8 分，11-12 名赋 4 分，13-14 名赋 2 分；小学赋分：T 分 1-4 名赋 20 分，5-8 名赋 16 分，9-12 名赋 12 分，13-16 名赋 8 分，17-20 名赋 4 分，21-24 名赋 2 分。	20	普教科
B7.安全稳定	21.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每学期开学前分析研判潜在的安全风险，有针对性地完善安全管理措施。 22.积极创建等级平安校园，防止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及学生非正常死亡、校园欺凌事件等。 23.防止发生重大上访、恶性群体性事件，积极配合信访调查和案件处理。	10	安监科 纪检监察室
B8.财物管理	24.有独立账目、账目清楚，无挤占挪用经费情况；收费公示制度健全，无乱收费现象。 25.政府采购手续规范，国有资产及时入库、报损，年度有盘点，特种设备有检验。	10	计财科
B9.信息宣传	26.加强教育信息宣传工作，教育满意度高。 27.未发生紧急信息迟报、漏报、误报、瞒报现象；及时、正确处置重大负面新闻和网络舆情事件。	10	办公室

附件 4

普通高中学校基础性指标 I

指标	要点	分值
A1.课程方案	1.制订课程实施规划，建立学分认定制度。 2.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重视加强各类专题教育，有效开发和实施选修课程，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 3.学校不得擅自引进境外课程、使用境外教材。	10
A2.规范教学	4.严格按照课程标准实施教学，严禁高三上学期结束前结课备考。 5.高一年级起根据学校选修课程开展选课走班，高二年级起根据学生选考科目开展选课走班。 6.完善教师集体备课制度，健全教学评价制度，注重教学诊断与改进，校长深入课堂听课、参与教研、指导教学。 7.严格依据课程标准设计作业和命制试题，严控考试次数，不公布考试成绩和排名。 8.合理安排作息时间，保障学生睡眠和自主活动时间，严禁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集中补课，防止学业负担过重。 9.不下达升学指标，不将升学率与教师评优评先及职称晋升挂钩，不公布、不宣传、不炒作高考“状元”和升学率。	15
A3.教学方式	10.注重启发、互动、探究式教学，加强跨学科综合教学，推进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促进学生自主、合作、探究学习。 11.坚持因材施教，精准分析学情，重视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帮扶学习困难学生。 12.强化劳动实践育人，积极开展劳动教育和综合实践活动。	15
A4.发展指导	13.建立健全学生发展指导制度，利用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社会资源，构建协同指导机制。 14.加强对学生理想、心理、学习、生活和生涯规划指导，注重提高学生选修课程、选考科目、报考专业和未来发展方向的自主选择能力; 15.指导学生根据国家发展需要和自身兴趣特长选择选考科目，不得要求学生普遍选考特定科目，坚决避免功利化选科选考。	10
A5.综合评价	16.将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劳动与社会实践等作为评价主要内容，注重考查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和兴趣特长，突出学生个性特点和主要事迹。 17.建立健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严格写实记录、整理遴选、公示审核、形成档案等评价程序，建立健全信息确认、公示投诉、申诉复议、记录审核等监督保障制度，确保客观真实。 18.充分利用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对学生成长过程进行科学分析，及时诊断和改进教育教学工作，引导学生发现自我、建立自信、发扬优点、克服不足，明确努力方向。	10

指标	要点	分值
A6.教师激励	19.树立正确激励导向，突出全面育人和教育教学实绩，充分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 20.完善校内教师激励体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注重精神荣誉、专业发展、岗位晋升、绩效工资、关心爱护等方面激励。 21.坚持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将教师参与考试命题工作纳入绩效考核。	10
A7.内部治理	20.加强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注重发挥社区、家长委员会等参与学校管理的积极作用；健全并落实学校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学校安全管理，加强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管理。 21.制定符合实际的学校发展规划，推进学校内涵发展，增强学校办学活力；将办学理念和特色发展目标融入学校管理、课程建设、学生发展、教师发展和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努力办出学校特色。 22.加强办学条件建设，校舍建筑和教学仪器设施设备配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按编制标准配齐配足各学科专任教师，配备校医等必要的专业技术人员；按规定配置学生心理辅导室、卫生室等。	15
A8.校园文化	23.建设体现学校办学理念和特色的校园文化，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增进师生相互关爱，增强学校凝聚力；密切家校协同育人，强化家庭教育指导。 24.优化校园空间环境，建设健康校园、平安校园、书香校园、温馨校园、文明校园，营造和谐育人环境。	15

普通高中学校基础性指标 II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B1.党建工作	1.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党组织对学校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建设；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 2.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作用。 3.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未发生党员教师违纪违规事件。	10	组织人事科 纪检监察室
B2.立德树人	4.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作为育人首要任务，制定并有效实施《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工作方案，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教育引导学生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 5.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和正确办学理念，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要求，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注重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	10	普教科
B3.师德师风	6.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强化人文关怀，帮助解决教师思想问题与实际困难，促进教师身心健康。 7.按照“四有”好老师标准，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积极选树先进典型，加强师德教育。 8.严格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建立通报警示教育制度。	10	组织人事科 纪检监察室
B4.专业成长	9.实施教师专业发展规划，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注重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师培养；健全校本教研制度，充分发挥教研组、备课组、年级组的作用，开展经常性教研活动；支持教师参加专业培训、凝练教学经验、创建优质课程。 10.教师达到专业标准要求，具备较强的育德、课堂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实验操作、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和必备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校长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念，坚持正确办学理念，注重不断提高学校管理能力与教育教学领导力。 11.注重提高教师学生发展指导、走班教学管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能力；重视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班主任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10	教师进修学校
B5.智慧教学	12.普通教室和专用教室多媒体配备率 100%，有效生机比小于 6:1。 13.藏书量达到生均 50 册以上，年度生均新增册数符合要求。加强图书阅览室管理，提升生均年度图书借阅量。	10	教技中心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14.无线网络教学区全覆盖，有网络与信息安全领导小组和首席信息官（CIO）、规章制度和应急预案，校园APP 应用管理规范，本年度无网络信息与安全责任事故。 15.之江汇网络学习空间年度活跃度达到省市要求，学校年度活跃度≥60，活跃空间比率≥60%（个人年度活跃度达到 60 以上为活跃空间），其中学生空间开通率 90%；有之江汇教育广场应用纳入学校管理和评价的制度，并在之江汇活动广场开展校级活动。 16.积极参加区级以上教育技术部门组织的智慧校园、“互联网+义务教育”、新型教学空间、之江汇同步课程建设等各类评选活动。区域内开展常态化（教师使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完整开展备授课教学活动，教师有效使用次数≥5 次）利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教学的教师数达 30%及以上。		
B6.教育质量	17.学生各学业水平考试合格率 97%以上。 18.从起点看变化，教育质量每年均有进步。	20	普教科
B7.安全稳定	19.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每学期开学前分析研判潜在的安全风险，有针对性地完善安全管理措施。 20.积极创建等级平安校园，防止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及学生非正常死亡、校园欺凌事件等。 21.防止发生重大上访、恶性群体性事件，积极配合信访调查和案件处理。	10	安监科
B8.财物管理	22.有独立账目、账目清楚，无挤占挪用经费情况；收费公示制度健全，无乱收费现象。 23.政府采购手续规范，国有资产及时入库、报损，年度有盘点，特种设备有检验。	10	计财科
B9.信息宣传	24.加强教育信息宣传工作，教育满意度高。 25.未发生紧急信息迟报、漏报、误报、瞒报现象；及时、正确处置重大负面新闻和网络舆情事件。	10	办公室

附件 5

职业高中学校基础性指标 I

指标	要点	分值
A1.课程方案	1.有体现职教理念、学校特色的人才培养方案和选择性课程体系，根据行业企业的变化及时调整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 2.产教融合育人，积极推进工学结合，实施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充分发挥企业、学校的双主体作用，探索并建立校企一体化育人机制。 3.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重视加强各类专题教育，有效开发和实施选修课程，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学校不得擅自引进境外课程、使用境外教材。	10
A2.规范教学	4.必修课与选修课、公共基础课与专业技能课总学时之比符合培养目标要求，强化实践性教学，有科学合理的实习环节。 5.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企业需求确立人才培养规格，产教融合，汇聚优质社会资源，服务社会，实现共建共享。 6.学教方式体现职教特色，推行多学期制、选课走班制、成长导师制等，恰当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实行学分制。 7.开展中高职、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推进普职融通，参与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和人才培养，实施校际结对帮扶。 8.强化纵向有效衔接和横向协调配合，充分发挥专业间和学科间综合育人功能，开展跨专业、跨学科主题教育教学活动，提高学生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 9.注重培养合作能力、创新能力和职业能力，提升动手实践和解决问题能力。	15
A3.教学方式	10.注重启发、互动、探究式教学，加强跨学科综合教学，推进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促进学生自主、合作、探究学习。 11.坚持因材施教，精准分析学情，重视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帮扶学习困难学生。 12.强化劳动实践育人，积极开展劳动教育和综合实践活动。	15
A4.发展指导	13.建立健全学生发展指导制度，利用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社会资源，构建协同指导机制。 14.加强对学生理想、心理、学习、生活和生涯规划指导，注重提高学生选修课程、选考科目、报考专业和未来发展方向的自主选择能力; 15.指导学生根据国家发展需要和自身兴趣特长选择选考科目，不得要求学生普遍选考特定科目，坚决避免功利化选科选考。	10

指标	要点	分值
A5.综合评价	16.将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劳动与社会实践等作为评价主要内容，注重考查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和兴趣特长，突出学生个性特点和主要事迹。 17.建立健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严格写实记录、整理遴选、公示审核、形成档案等评价程序，建立健全信息确认、公示投诉、申诉复议、记录审核等监督保障制度，确保客观真实。 18.充分利用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对学生成长过程进行科学分析，及时诊断和改进教育教学工作，引导学生发现自我、建立自信、发扬优点、克服不足，明确努力方向。	10
A6.教师激励	19.树立正确激励导向，突出全面育人和教育教学实绩，充分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 20.完善校内教师激励体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注重精神荣誉、专业发展、岗位晋升、绩效工资、关心爱护等方面激励。 21.坚持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将教师参与考试命题工作纳入绩效考核。	10
A7.内部治理	20.加强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注重发挥社区、家长委员会等参与学校管理的积极作用；健全并落实学校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学校安全管理，加强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管理。 21.制定符合实际的学校发展规划，推进学校内涵发展，增强学校办学活力；将办学理念和特色发展目标融入学校管理、课程建设、学生发展、教师发展和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努力办出学校特色。 22.加强办学条件建设，校舍建筑和教学仪器设施设备配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学校实训工位数、主要设备先进性、生均设备值、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符合规定要求；按编制标准配齐配足各学科专任教师，配备校医等必要的专业技术人员；按规定配置学生心理辅导室、卫生室等。	15
A8.校园文化	23.建设体现学校办学理念和特色的校园文化，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增进师生相互关爱，增强学校凝聚力；密切家校协同育人，强化家庭教育指导。 24.优化校园空间环境，建设健康校园、平安校园、书香校园、温馨校园、文明校园，营造和谐育人环境。	15

职业高中学校基础性指标 II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B1.党建工作	1.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党组织对学校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建设；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 2.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作用。 3.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未发生党员教师违纪违规事件。	10	组织人事科 纪检监察室
B2.立德树人	4.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作为育人首要任务，制定并有效实施《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工作方案，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教育引导学生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 5.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和正确办学理念，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要求，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注重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	10	职成教科
B3.师德师风	6.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强化人文关怀，帮助解决教师思想问题与实际困难，促进教师身心健康。 7.按照“四有”好老师标准，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积极选树先进典型，加强师德教育。 8.严格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建立通报警示教育制度。	10	组织人事科 纪检监察室
B4.专业成长	9.实施教师专业发展规划，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注重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师培养；健全校本教研制度，充分发挥教研组、备课组、年级组的作用，开展经常性教研活动；支持教师参加专业培训、凝练教学经验、创建优质课程。 10.教师达到专业标准要求，学校专业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达 50%以上，专业教师“双师型”比例达 80%以上，兼职教师占专业教师的比例达 30%，且技师及相当水平的兼职教师占比不少于 60%；校长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念，坚持正确办学理念，注重不断提高学校管理能力与教育教学领导力。 11.注重提高教师学生发展指导、走班教学管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能力；重视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班主任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10	教师进修学校
B5.智慧教学	12.普通教室和专用教室多媒体配备率 100%，有效生机比小于 6:1。 13.藏书量达到生均 50 册以上，年度生均新增册数符合要求。加强图书阅览室管理，提升生均年度图书借阅量。	10	教技中心

指标	要点	分值	科室
	14.无线网络教学区全覆盖，有网络与信息安全领导小组和首席信息官（CIO）、规章制度和应急预案，校园APP 应用管理规范，本年度无网络信息与安全责任事故。 15.之江汇网络学习空间年度活跃度达到省市要求，学校年度活跃度≥60，活跃空间比率≥60%（个人年度活跃度达到 60 以上为活跃空间），其中学生空间开通率 90%；有之江汇教育广场应用纳入学校管理和评价的制度，并在之江汇活动广场开展校级活动。 16.积极参加区级以上教育技术部门组织的智慧校园、“互联网+义务教育”、新型教学空间、之江汇同步课程建设等各类评选活动。区域内开展常态化（教师使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完整开展备授课教学活动，教师有效使用次数≥5 次）利用网络学习空间教学端教学的教师数达 30%及以上。		
B6.教育质量	17.毕业生就业率高，用人单位反响好。 18.高校上线率、录取率每年均有进步。	20	职成教科
B7.安全稳定	19.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每学期开学前分析研判潜在的安全风险，有针对性地完善安全管理措施。 20.积极创建等级平安校园，防止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及学生非正常死亡、校园欺凌事件等。 21.防止发生重大上访、恶性群体性事件，积极配合信访调查和案件处理。	10	安监科
B8.财物管理	22.有独立账目、账目清楚，无挤占挪用经费情况；收费公示制度健全，无乱收费现象。 23.政府采购手续规范，国有资产及时入库、报损，年度有盘点，特种设备有检验。	10	计财科
B9.信息宣传	24.加强教育信息宣传工作，教育满意度高。 25.未发生紧急信息迟报、漏报、误报、瞒报现象；及时、正确处置重大负面新闻和网络舆情事件。	10	办公室

附件 6

成校基础性指标

指标	要点	分值
A1.党建工作	1.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学校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 2.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充分发挥学校群团组织作用。 3.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未发生党员教师违纪违规事件。	10
A2.办学方向	4.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严格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办学理念和方向正确。 5.贯彻落实《宁波市终身教育条例》、“三化一转”、特色项目建设等文件精神，通过开展各类面向社会全员的教育培训，主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6.学校规划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充分体现个性化、多样化的教育模式，执行到位。	10
A3.教育资源	7.有独立固定的办学场地，校舍面积≥850m²，校园环境整洁优美，布置得体，有成校氛围。 8.专用教室、功能教室配置和教学设施设备配备达到规定要求。 9.师资配备达到规定要求，在编教师无脱岗现象，兼职教师聘任手续齐全，数量充足，适应教学需求。不存在违反编制纪律，擅自借调教师、违规聘用代课教师等现象。 10.镇（街道）拨付的终身教育经费（不含老年教育经费）达到区域常住人口每人 3 元以上。	10
A4.制度建设	11.学校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健全，常规管理工作落实到位。班子成员足工作量，积极参加继续教育、技能培训、教科研等学习活动，能作出表率示范。 12.有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报告，收支规范，政府采购手续规范，国有资产及时入库、报损，年度有盘点，特种设备有检验。	10
A5.网络架构	13.建立镇（街道）成人学校、社区（行政村）市民学校两级终身教育网络，各社区（行政村）有终身教育联络员。 14.重视民间各类学习型组织建设，积极培育社区教育团体，志愿者队伍达到辖区常住人口的万分之八以上。	10
A6.常规工作	15.完成年度扫盲任务并全部更新信息。 16.开展家政服务类培训，培训人数达区域常住人口 0.25%以上。 17.加强进城务工人员素质培训，培训人次达 12%以上。	10

指标	要点	分值
	18.完成当年成人“双证制”培训指标。 19.开展各类社区教育培训及活动，年度总人次达到区域常住人口数的 30%以上。	
A7.重点工作	21.建立“学分银行”制度，规范落实各项工作，录入数达到考核指标要求。 22.积极建设镇（街道）级社区老年大学，年度老年教育总人数达到区域 60 岁以上常住人口数的 20%以上。 23.招标参与“宁波企业一线职工培训”项目，按完成人数计分。 24.完成当年“预劳力”培训，按实际培训和获取证书人数计分。	10
A8.办学质量	25.每学年有区级以上立项课题，并有实质性的实践与研究，有课题或论文获奖或者发表。 26.教师参加教师技能、微课程等各级各类业务比赛成绩好。 27.学员参加各级各类比赛或表演，成绩好。	10
A9.安全稳定	28.学校及周边环境无安全隐患。 29.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恶性群体性事件。 30.积极配合信访调查和案件处理，未发生重大上访、集体上访等事件。	10
A10.信息宣传	31.加强信息宣传，多途径、多媒介、多层级报道学校特色工作。 32.不存在紧急信息迟报、漏报、误报、瞒报等现象，及时妥善处置重大负面新闻和网络舆情事件。	10

附件 7

发展性指标考核要点

发展性指标由各学校、幼儿园根据本校（园）的自身实际在每学年初自主制定，上传教育督导系统平台备案，在每学年末由第三方教育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考核，主要考核要点如下，具体操作细则由第三方教育评估机构制定。

<table>
<tr><th>序号</th><th>考核点</th><th>考核内容</th><th>台账资料</th></tr>
<tr><td>1</td><td>项目自评</td><td>项目自评情况</td><td rowspan="6">1. 项目自评表（附后，供参考）；
2. 学校三年发展规划;
3. 学校及各条线学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
4. 学校为项目建设开展的工作、活动及调配资源等佐证材料;
5. 达成情况佐证材料。</td></tr>
<tr><td>2</td><td>匹配度</td><td>主要考察该项目与学校办学理念、办学目标、培养目标、三年发展规划等的匹配程度</td></tr>
<tr><td>3</td><td>适切度</td><td>主要考察项目目标的定位和达成标志与学校现有的客观条件、师资水平、生源实际等的适切程度</td></tr>
<tr><td>4</td><td>有效度</td><td>主要考察项目实施的途径、方式、方法等是否有效，各项资源调配是否到位、是否有效等</td></tr>
<tr><td>5</td><td>达成度</td><td>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目标的达成情况</td></tr>
<tr><td>6</td><td>难度</td><td>主要考察项目建设及目标达成的难度</td></tr>
</table>

发展性指标项目自评表

学校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目标	
达成标志	
原有基础	如：学校客观条件、师资水平、生源情况、当前实际状态等。
实施策略	如：实施的途径、措施、方式、方法等。
调控保障	如：组织保障（人员分工）、制度保障、经费保障、资源调配等。
达成情况	
后续处理	
自评结论	1.非常满意（ ）2.满意（ ）3.基本满意（ ）4.不满意（ ）5.延期评价（ ）

附件 8

民办幼儿园发展性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一、 基础性指标	A1.办学场地	1.占地面积、建筑面积、绿化面积、户外活动场地、班级活动室、午睡室、各类辅助用房等符合相应等级园要求。 2.活动区角设置、图书配备、教玩具配备、各类设施设备等符合相应等级园要求。	5
	A2.人员配备	3.专任教师、保育员、保健医生、保安、食堂工作人员等教职员工按相应等级园标准配备。 4.各岗位工作人员对应的资格证、上岗证、健康证等证件真实、齐全。 5.不违规聘用超龄人员、有不良记录人员。	5
	A3.人员待遇	6.教师工资收入、职工工资收入均达到相应等级园标准要求。 7.教职工均按规定参保“五险一金”。 8.教职工均签订有规范的劳动合同，并与实际相符。	5
	A4.食堂管理	9.食堂管理规范，确保幼儿吃足（量要足）吃好（营养均衡），幼儿伙食质量与实际收费标准相符。 10.伙食费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师生严格分开。 11.伙食费收支规范，除水电气外，不用于开支工作人员工资和食堂设备等，每学期盈亏不超过 4%。	5
	A5.经费管理	12.政府补助经费专款专用，除补助教师工资收入部分外，须全额用于幼儿园改扩建、装修维护、设备设施添置、教职工培训、课程建设和改革等，辅导补助和早教补助应全额用于辅导和早教活动。 13.足额支出教师培训经费，并保障教师培训的时间。 14.支持教师参加各级各类业务评比和职称评定。 15.无乱收费现象。	5
	A6.安全卫生	16.安全、卫生设施设备齐全，维修保养到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17.安全、卫生制度完善，有应急预案及应急演练，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18.幼儿每年体检一次，受检率 100%，预防接种率 100%，做好晨检及全日健康观察等日常卫生保健工作。 19.每年对大班幼儿进行视力健康普查，视力健康档案建档率达 100%。 20.传染病防控措施到位，各流程处置科学得当。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二、 发展性指标	B1.办园条件改善	1.生均各类场地面积、用房、区角等增加的情况。 2.各室教学设施设备、办公设施设备、生活设施设备、教师教具、幼儿玩具、图书等添置及更新情况; 3.各室装潢装修、园容园貌、幼儿园文化等提升情况。	10
	B2.师资水平提升	4.教师资格证持证率提升情况。 5.教师学历、职称提升情况。 6.教师取得的业务荣誉等。	10
	B3.人员待遇提升	7.教职工工资收入提升情况。 8..教职工“五险一金”提升情况。	10
	B4.保教质量提升	9.按计划推进课程改革情况、无“小学化”情况。 10.幼儿园教育保育质量提升情况。 11.幼儿园及幼儿获得的荣誉情况。	10
三、 办园许可	C1 年检与变更	1.按要求准时参加民政局或市场监管局组织的单位年检; 2.按要求准时参加教育局组织的办园许可证年检。 3.幼儿园办园情况发生改变时，及时办理办园许可证变更等手续。	5
	C2.证照规范	4.办园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前按规定及时换证。 5.办园所需食品卫生等其他证件均在有效期内，无过期现象。 6.幼儿园名称、广告宣传等符合规范。	5
四、 科室考核	D.工作落实	1.办园规模与班额符合规定。 2.如实申报各类材料、数据，无弄虚作假现象。 3.无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现象，无有效投诉。 4.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无幼儿非正常死亡。 5.及时、高质量完成教育局各科室布置的各项重点工作。	10
五、 党委考核	E.办园水平	教育局党委根据幼儿园的整体办园水平、工作努力程度及幼儿园发展情况评分。	10

附件 9

民办学校发展性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一、基础性指标	A1.办学场地	1.生均占地面积、建筑面积、教学及辅助用房、体育场馆面积等符合各学段规定标准。 2.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信息化环境等符合各学段规定标准。	5
	A2.教师保障	3.专任教师按规定生师比配足，且100%持有合格的教师资格证。 4.专任教师学历及职称比例符合“标准化学校”要求。 5.教职工签订有规范的劳动合同，并与实际相符。 6.教师工资不低于上年度社平工资，职工工资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教职工按规定参保“五险一金”。 7.按规定组织教师参加继续教育等培训。	5
	A3.招生管理	8.招生办法、招生广告及招生简章等报经教育局业务部门审批同意后执行。 9.招生计划、招生程序、收费项目和标准等及时向社会公开。 10.严格按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招生条件及招生计划招生，不超班额，不超校额。 11.学籍管理规范，人籍合一。	5
	A4.安全卫生	12.安全、卫生设施设备齐全，维修保养到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13.安全、卫生制度完善，有应急预案及应急演练，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14.学生每年体检一次，健康档案齐全；每年进行视力健康普查，视力健康档案建档率达100%。 15.食堂、饮用水、学生宿舍、校车管理规范。 16.传染病防控措施到位，各流程处置科学得当。	5
	A5.教育教学	17.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规范使用审定教材，不得引进境外课程、使用境外教材。 18.加强课程建设，特别是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等课程建设，重视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有效开发和实施地方课程、校本课程。	5
	A6.财务管理	19.严格按主管部门审批（备案）的收费项目和标准收费，并落实收费公示制度。 20.各级财政补助的专项经费专款专用；学校财务、食堂财务账目清楚，管理规范。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二、发展性指标	B1.办学条件改善	1.生均占有各类场地面积增加情况。 2.各室教学设施设备、办公设施设备、生活设施设备、图书等添置更新情况; 3.各室装潢装修、校容校貌等提升情况。	10
	B2.师资水平提升	4.教师学历、职称提升情况。 5.教职工待遇提升情况。 6.骨干教师增加情况及教师取得的业务荣誉等。	10
	B3.学校内涵发展	7.办学理念更新及校园文化建设情况。 8.课程建设及教学改革推进情况。 9.学校发展规划、计划制定及实施情况。	10
	B4.教育质量提升	10.学校及学生获得的荣誉情况。 11.学科（含体育、艺术等）教学质量抽测（含小学毕业考、中考等）成绩提升情况。	10
三、办学许可	C1 年检与变更	1.按要求准时参加民政局组织的单位年检; 2.按要求准时参加教育局组织的办学许可证年检。 3.学校办学情况发生改变时，及时办理办学许可证变更等手续。	5
	C2.证照规范	4.办学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前按规定及时换证。 5.办学所需食品卫生等其他证件均在有效期内，无过期现象。 6.学校名称、广告宣传等符合规范。	5
四、科室考核	D.工作落实	1.办学规模与班额符合规定。 2.如实申报各类材料、数据，无弄虚作假现象。 3.无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现象，无有效投诉。 4.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无学生非正常死亡。 5.及时、高质量完成教育局各科室布置的各项重点工作。	10
五、党委考核	E.办园水平	教育局党委根据学校的整体办学水平、工作努力程度及学校发展情况评分。	10